

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公告2006年第112号 - - 关于批准对平远脐橙实施地理标志产品保护的公告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，建议阅读原文

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320/2021_2022__E5_9B_BD_E5_AE_B6_E8_B4_A8_E9_c80_320108.htm

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公告（2006年第112号）关于批准对平远脐橙实施地理标志产品保护的公告 根据《地理标志产品保护规定》，国家质检总局组织了对平远脐橙地理标志产品保护申请的审查。经审查合格，现批准自即日起对平远脐橙实施地理标志产品保护。

一、保护范围 平远脐橙地理标志产品保护范围以广东省平远县人民政府《关于平远脐橙申请原产地保护种植区范围的批复》（平府函[2004]52号）提出的范围为准，为广东省平远县现辖行政区域。

二、质量技术要求

（一）立地条件。保护区内的壤土，土层厚度 100cm，土壤pH值在5.0至6.5之间，土壤有机质 1%。

（二）品种。“纽荷尔”脐橙（new hall navel orange）。

（三）栽培管理。

- 1.苗木培育：采用枳壳作砧木，利用嫁接法培育苗木。
- 2.定植：栽植密度每667（亩） 60株。
- 3.肥水管理：配方施肥，每年每667（亩）施有机肥 5吨，适当追肥。
- 4.整形与修剪：自然圆头形，冬夏修剪相结合，确保树干通风透光。
- 5.适时采收：在11月下旬以后，果皮深橙至橙红色时采收。

（四）质量特色。

- 1.感官特征：果实椭圆形，果形端正，果实横径61 mm至95mm，开脐或闭脐，开脐宽 10mm。橙红色或橙色。
- 2.理化指标：可溶性固形物含量12.5%至16.5%，可食率 70%，总酸量 0.9%，固酸比 13.5。

三、专用标志使用 平远脐橙地理标志产品保护范围内的生产者，可向梅州出入境检验检疫局提

出使用“地理标志产品专用标志”的申请，由国家质检总局公告批准。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，各地质检部门开始对平远脐橙实施地理标志产品保护措施。特此公告。二六年八月二日chl_78738 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，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详细请访问 www.100test.com